

证券代码：605162

证券简称：新中港

公告编号：2023-032

债券代码：111013

债券简称：新港转债

## 浙江新中港热电股份有限公司 可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调整前转股价格：9.18 元/股
- 调整后转股价格：9.03 元/股
- 新港转债本次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：2023 年 6 月 5 日

### 一、转股价格调整依据

浙江新中港热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已于 2023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决定以 2022 年年度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送现金股利 1.5 元（含税）。详情请见公司 2023 年 4 月 27 日在指定媒体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上披露的《公司关于公司 2022 年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16）和 2023 年 5 月 19 日的《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3-029）。

根据公司《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》载明的转股价格调整方式和计算公式规定，若公司发生派送红股、转增股本、增发新股（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）、配股以及派发现金股利等情况，转股价格将进行调整。

### 二、转股价格调整公式与调整结果

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：

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： $P1=P0 \div (1+n)$ ；

增发新股或配股： $P1=(P0+A \times k) \div (1+k)$ ；

上述两项同时进行： $P1 = (P0 + A \times k) \div (1 + n + k)$ ；

派送现金股利： $P1 = P0 - D$ ；

上述三项同时进行： $P1 = (P0 - D + A \times k) \div (1 + n + k)$ 。

其中：P1 为调整后转股价；P0 为调整前转股价；n 为派送红股或转增股本率；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；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；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。

公司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，“新港转债”的转股价格由 9.18 元/股调整为 9.03 元/股。

“新港转债”转股价格调整实施日期为：2023 年 6 月 5 日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新中港热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 年 5 月 30 日